

证券代码：831021 证券简称：华雁智科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华雁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结果公告 之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华雁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结果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9）。经事后审核发现该公告对“登记日”理解有误（授予登记日为 2021 年 5 月 21 日，股票登记日为 2022 年 12 月 14 日，本公告指股票登记日），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前的具体内容

3、登记日：2021 年 5 月 21 日

二、更正后的具体内容

3、登记日：2022 年 12 月 14 日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其它内容均保持不变。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

发布《华雁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结果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1）。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雁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12日